

計畫」；又為避免機場及航空器遭受恐怖攻擊，目前我國各民用機場均由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負責安全維護，除旅客、行李及貨物上機前均須接受安檢外，該局對於機場周邊及航廈內外亦加強派員巡邏，各機場並設有監視系統進行監控及犯罪預防。

（四十一）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維護警察執法尊嚴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247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1-140）

許委員就維護警察執法尊嚴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本（105）年 8 月 2 日新北市府警察局海山分局張姓警員於執勤時遭吳姓嫌犯凶殘砍殺，內政部除由部長率警政署長前往醫院慰問及發給慰問金外，並呼籲社會大眾支持愛護警察，給予警察一個有尊嚴之執法空間。本案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承審法官於法務部所屬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承辦檢察官再次蒐證後，已將吳姓嫌犯裁定羈押；對任何挑戰公權力案件，法務部所屬各檢察機關將從嚴從速追訴，並促請法院做出符合人民期待之裁判。
- 二、又鑑於警察人員需 24 小時輪服勤務，執行任務必要時需使用警械及強制力，常處於高暴力、高衝突及高危險性之犯罪情境，致罹患疾病、發生意外及涉訟等情形明顯較一般公務人員為高，爰內政部警政署已研訂「警察人員因公涉訟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並據以成立「警察人員因公涉訟審議委員會」，接受各警察機關因公涉訟案件補助申請、提供相關法律諮詢及其他法律事務協助、所需費用及補助金額之審議。該委員會設立可減輕因公涉訟員警心理壓力，有效提升員警工作士氣；未來該署將持續要求各警察機關主動關懷協助因公涉訟員警，並列管、追蹤及輔導聘請律師協助訴訟，以維護警察執法尊嚴。

（四十二）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兩岸產業合作相關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246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1-130）

許委員就兩岸產業合作相關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針對兩岸產業競爭趨勢及兩岸產業技術之互補或競爭等議題，經濟部已多次洽詢業界及智庫專家代表進行評估；另有關兩岸三地共同開發與開拓新興市場等議題，亦持續進行評估與研究，以尋找合作或共同拓銷之機會。此外，推動新南向政策與兩岸經貿都是全球布局策略之一環，本質上並無衝突，在經貿與產業層面上，兩岸仍多有互補與合作空間。「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已將「兩岸善意互動及合作」納入重點工作，行政院陸委會將配合擬訂具體工作項目，據以推動執行。
- 二、隨兩岸產業發展與全球經濟快速變化，兩岸產業均面臨升級轉型之壓力，故持續推動兩岸產業合作有其必要性。目前可行模式包括以下 3 方面：

- (一)兩岸產業分工，擴大對新興市場投資與出口：在優勢互補前提下，兩岸已在智慧型手機、平面顯示器等資通訊領域形成垂直分工模式，且極具國際競爭力。面對新興市場消費力持續成長，兩岸廠商可透過深化技術與資本合作，針對新興市場開發新產品，進一步擴大對新興市場出口。兩岸產業搭橋會議多年來已成功促成兩岸廠商共同開拓國際市場，未來將聚焦有相關交流與媒合需求之產業，持續運作兩岸搭橋平臺機制，促進兩岸產業合作與交流。
- (二)兩岸廠商軟硬實力結合，共同進軍新興市場：除出口外，兩岸廠商可攜手尋求互補性高之策略夥伴，共同赴新興市場投資。舉例而言，隨著東協國家消費力上升，其服務業市場發展前景可期，兩岸可在東協市場將既有之製造業合作關係延伸至服務業領域。臺灣近年在文創、環保、醫療服務、觀光、教育、物流、批發零售及加盟連鎖等發展頗有實績，惟臺商普遍營運規模較小，在國際布局受到較多限制。未來將探討如何強化現有平臺機制，有效結合臺灣服務業領域廠商之軟實力與中國大陸廠商之硬實力，共同布局新興市場。
- (三)兩岸共通標準延伸至新興市場：透過兩岸標準論壇，目前針對半導體照明、平面顯示、太陽光電、雲計算等重點產業，已形成兩岸共通標準。未來政府將與中國大陸合作探討，爭取將兩岸共通標準延伸至其他重點新興國家。

(四十三) 行政院函送李委員彥秀就促進青年就業與提升薪資及年金改革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239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1-65)

李委員就促進青年就業與提升薪資及年金改革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促進青年就業及創業，政府已加速推動經濟轉型、改善投資環境、加強青年人才培訓等相關措施，例如勞動部推動「就業與技術傳承的世代合作，整合「職涯輔導」、「就業媒合」及「職業訓練」三大專業體系，建構訓用合一模式，提升青年技能並順利接軌職場。另結合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依青年不同階段，提供各項促進就業措施。由經濟部推動「青年創業專案（103-105 年）」，分從創夢啟發、圓夢輔導、投資融資及創新研發等四大面向，每年協助成立新創企業 3,130 家，創造及穩定就業人數 3 萬 8 千人。
- 二、另為提升青年薪資，政府將藉由產業結構調整，創造「創新、投資、就業」良性循環，並鼓勵企業與員工共享利潤，主要政策計有，調整產業結構（推動五大創新產業，設置產業創新轉型基金、成立跨部會促進投資小組；推動服務輸出、創新等措施，以加速產業升級）；鼓勵企業善盡社會責任（引導企業落實社會責任，獲利與員工共享；推動政府採購案將調薪納入評選加分項目，以鼓勵廠商為員工加薪）；提升企業加薪誘因，本（105）年 1 月 6 日修正公布「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 36 條之 2 條文，中小企業調高本國籍現職基層員工薪資而增加支出，得列為營業費用加減除之適用範圍；適時檢討基本工資，行政院已於本年 9 月 12 日核